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AJI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華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38)

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華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十日之通函（「通函」）。除本公告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六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該股東週年大會」），該股東週年大會的主席提出以投票方式表決載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日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之所有建議決議案。

該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於該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600,000,000 股，此乃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該股東週年大會並在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建議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概無股份如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所載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該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根據上市規則，概無股東須於該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各股東於該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以下各項決議案投票時，未受任何限制。

所有決議案經由股東批准，而投票表決結果詳情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考慮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454,574,000 (100.00%)	0 (0.00%)
2. 宣派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 3.4 港仙。	455,112,000 (100.00%)	0 (0.00%)
3. (a) 重選許松慶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454,972,000 (99.97%)	140,000 (0.03%)
(b) 重選羅燦文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454,972,000 (99.97%)	140,000 (0.03%)
(c) 重選陳春牛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454,972,000 (99.97%)	140,000 (0.03%)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附註)	
		贊成	反對
3.	(d) 重選Xu Songman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454,972,000 (99.97%)	140,000 (0.03%)
	(e) 重選吳慈飛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455,112,000 (100.00%)	0 (0.00%)
	(f) 重選譚旭生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455,112,000 (100.00%)	0 (0.00%)
	(g) 重選胡志強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454,972,000 (99.97%)	140,000 (0.03%)
	(h)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454,972,000 (100.00%)	0 (0.00%)
4.	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核數師酬金。	454,972,000 (99.97%)	140,000 (0.03%)
5.	授予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未發行股份之一般授權。	450,726,000 (99.04%)	4,386,000 (0.96%)
6.	授予董事購回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一般授權。	454,972,000 (100.00%)	0 (0.00%)
7.	加入根據第6項決議案授出之一般授權購回之股份數額，藉以擴大根據第5項決議案授予本公司董事發行股份之一般授權。	450,212,000 (98.92%)	4,900,000 (1.08%)

附註：上述投票票數及百分比乃根據親身、或公司授權代表或委派受委代表出席該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所持有之股份總數計算。

由於上述每項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並獲超過 50%之票數贊成，因此上文所述之所有決議案已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該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之監票員。

有關上述決議案之詳情，股東可參閱刊發予股東的該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通函。

承董事會命
華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許松慶

香港，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許松慶先生(主席)、羅燦文先生(行政總裁)、陳春牛先生及 Xu Songman 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慈飛先生、譚旭生先生及胡志強先生。